

中信科技大學輔導學生取得英檢證照實施辦法

94年04月18日教務會議通過

95年08月29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96年08月23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97年06月02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98年03月2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98年09月1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99年07月27日法規小組建議修訂

99年10月05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0年03月22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6年01月24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6年03月01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03月09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3年06月20日通識教育中心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

113年08月13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修改校名

113年09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中信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因應國際化的趨勢，增強學生的英語能力，特訂定「中信科技大學輔導學生取得英檢證照實施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英檢係指由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所辦理之「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」(GEPT)，或其他校務基本資料庫採認之英語能力檢定測驗。

第三條 本校學生取得本辦法內之英檢證照時，得依本校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辦法提出獎勵申請。

第四條 本校日間部四技學生，畢業前未取得全民英檢初級初試或同等級數之其他英檢證照時(含各系訂定之專業英語證照)，應參加校內自辦之英語能力檢定測驗，通過者始得畢業。

第五條 本辦法經通識教育中心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，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